

羅士達弟兄 (Br. Roger Forster) 原英國人，原受弟兄會影響甚深，專心注重聖經研讀，與馬德森合著有「問得好」(That's a good question!) 一書。近年來在倫敦市區大都會事奉，頗具果效，本文可以反映出他的事奉觀念，並且又是他的工作見證。

先求神的國

第一篇 教會與神的國

一、神恢復教會的七步驟

經文：太四 12—17，18—22，23—25；五 1—2，10。

這一段聖經說到主耶穌開始他的公開職事。首先，祂來到西布倫和拿弗他利的邊界上傳道，應驗了先知以賽亞的話；然後，祂呼召彼得、雅各、約翰作得人的漁夫，開始建造教會；接著，祂走遍加利利，傳天國的福音。到了第五章，耶穌看見群衆來到祂這裡，祂並沒有急切地進入人群中為他們按手禱告，努力地作工在他們中間。祂反而

退到山上坐下，開口教導門徒們如何可以得着『天國是他們的』這應許。

壹、主耶穌完成他的使命

一、藉著同在、傳道、能力

馬太第四章第十三節說，主耶穌離開拿撒勒往迦百農去，就住在那裡，如同大光照耀在黑暗裡。祂的同在就是先知以賽亞所預言的大光，照著那些『坐在死陰之地的人』；祂的同在所發的光向死亡是一個挑戰。

接著祂傳起道來，說：『天國近了，你們應當悔改。』天國在主耶穌的手中。當祂傳道時，就將天國傳遞出去，使人看見了天國的實際；而死亡的陰影就從他們身上挪去了。主耶穌向黑暗與死亡宣戰，因為講到天國，就必進入爭戰；因為天國的對面有另一個國度存在，那是黑暗的國度、撒但的國度，是今世之王的國度。國度的意義就是權柄與爭戰，主耶穌用祂傳講的道打擊黑暗的國度。

然後，祂開始醫治病癆，趕出污鬼；神的能力被彰顯出來。神的能力每次的彰顯，終必帶來戰爭；而我們都是蒙召進入這個爭戰。祂召我們繙著祂的同在、傳道、能力，與祂一同爭戰，打擊黑暗的國度。

貳、教會繼續主耶穌的使命

一、教會的存在

在神學家們所用的技術性名詞中，有一個是「教會存在宣道法」(PRESENCE EVANGELISM OF THE CHURCH)。意思是教會在某一個地區的存在，對黑暗的權勢就是一個攻擊。藉著信徒的相聚、敬拜、禱告，加上他們平日行善、愛鄰舍，就能將福音帶給當地的人。但是教會若單藉著信徒的生活表現出主的同在，她並不能讓人明白信徒的禱告或行善的源頭。

從公元五百年到一千五百年間，涅斯多留派(NESTORI^二)的教會嘗試將福音帶往東方，但因受回教勢力強烈的阻遏而停止。從此以後，雖然教會仍舊存在，也竭力表現信徒的敬拜與好行為，但歷史告訴我們，在那一千年中教會本身的人數，並未增加；福音所傳揚的地域，也未拓展。

這此前例說出，教會單憑她在某地的存在，並不能有效的將天國傳遞出去。

二、教會的傳道

若要天國被人認識，福音被人聽見，除了信徒生活的表現之外，教會必須傳講主耶穌的好信息，在教會歷史中，除了「存在福音派」之外，也興起祂的教會，傳揚十

架的救恩，主耶穌是救主，呼召罪人悔改，教會開始得人如得魚一樣。

三、教會的能力

但當天國的福音傳開時，教會發現她需要倚靠主耶穌盡職事的第二方面——神的能力。除了信徒生活上的好行為，除了話語的傳講救恩，教會需要有能力的傳福音，教會的使命是傳遞天國，給人各樣的幫助，宣講主耶穌的名，並且彰顯主的權能。

蘇格蘭人信服主耶穌比英國人早許多年，他們乃是遇一位名叫哥倫布(意：鴿子)的傳道人，而有了一個極大的、屬靈的覺醒。當時蘇格蘭有一位酋長的女兒死了，哥倫布為她禱告，使她從死裡復活。這個活的見證就在那一帶使許多人轉向了主耶穌，像這一類能力福音的例子，在教會歷史上層出不窮。

今天，福音的能力仍然在世界各處出現。有一位中國傳道人參與安得烈弟兄的分送聖經工作。當一百萬本聖經運到了中國沿海，分給幾千位有這項工作的基督徒，這位六十九歲的傳道人將他的那一批收藏在村子外面的茅廬，他的心預備好了面對官方的查訊。終於警察將他帶去警局審訊，他們既無法使他招認，就叫他站在一個搖擺不定的椅子上，而頸上套了一個繩圈，懸掛在一棵樹上。他們並

不親手殺他，但是知道他在那個箱子上一定站不久，或者疲乏而打盹了；或者箱子不穩被踢倒了，他就會死於自殺的情形。這位年老而忠心的基督徒，站在箱子上，一天、兩天、三天過去了；他的腳腫了起來，力氣也消退，而他每一秒鐘都盡力使自己不至於睡著，就這樣，他撐過了十天。這種情形令看守他的警察們心中開始懼怕。正在這時，四圍起了一陣大的暴風雨，有雷聲閃電，閃電擊中這位弟兄所懸掛的樹上，他不知道繩子被擊斷了，當他全身向前仆倒時，心中斷定自己必被吊死，卻倒在水中。看守他的人用水潑在他臉上，他就從昏迷中醒了過來。這件事的經過與結果，令官方的人甚為驚懼，他們說這件事唯一的解釋是神的大能。在那一個村莊四圍，有許多人因這神蹟而歸向主耶穌。

耶穌基督自己在地上時，用祂的同在、祂的傳道、祂的能力來盡職事。如今教會繼續祂的職事，也應當有這三方面的運用，可惜教會通常只得著三分之一的真理與經歷，而為此彼此爭論，甚至分歧，這是極大的不幸，有的人只顧著行善、建慈善醫院、辦教育機構，卻不傳揚福音。有的人單單傳講福音真理，卻不注意生活上的好行為。也有的人說，只要有神的能力，病人得醫治，惡鬼被逐出，天國就被彰顯，不在乎生活的善行，也不在乎真理的傳講。但是神對祂子民的呼召，是這三方面的綜合。

我必定是全身都去，不會將身上某一部份留下，比如我現在講道，並沒有將手臂留在房間裡。我的全身都在這裡，這是一個整體的事。教會是許多的信徒因著基督的生命，而成了一個整體，這是主耶穌所作成最奇妙的事。宗教無法產生這種情形，宗教裡的人不可能有生命的合一。

在主耶穌受死的前一夜，祂在門徒當中與他們一同擘餅；祂說：「這是我的身體，為你們捨的。」（路廿二19）。這是我們的產業；感謝主沒有將祂的衣服留下來作我們的產業；也沒有留下任何財物作我們的產業。祂又說：「你們拿這個，大家分著喝。」（路廿二17）。接著祂解釋，那杯是祂用血所立的新約，為衆人流出來的。猶太人不能喫祭物上的血，主耶穌是守律法的猶太人，當然知道喝祭牲的血是不被允許的事。祂的意思是說，他自己成為一個使我們與神一同有份的祭物。神在主的身上享受了他的獻祭，喝祂的血為滿足；照樣，教會如今也有這個特權有分於這最好的祭物。神如何因主耶穌的犧牲自己而滿足，我們今日是靠着主滿足了神而活著。神是永遠生命的神，當我們吃這餅，喝這杯時，我們就活在神的生命中，我們所是的，乃是根據於我們所喫喝的；既然我們喫喝的是主的身體與血，我們活著就是主的身體。主耶穌把自己給了我們，使我們能在祂的生命裡合而為一，成為「一個」身體

馬太福音第五章第十三到十六節，主耶穌說我們是世上的鹽，是世上的光。我們有分於天國，而且被召進入國度的使命；要像鹽一樣消止四圍的朽壞，要像光一樣在四圍的黑暗中。教會歷史中，有的教會作了許多善行，卻不知如何傳福音；有的教會傳揚福音，卻不能使人看見光。為了要將天國帶到世人中間，教會需要行善，需要傳講，需要能力；不是靠勢力，不是靠才能，乃是靈魂的靈，才能成事。當世人從教會得到幫助，聽見神的能力，他們就歸向主，也成為天國的子民。

三、神恢復教會的七步驟

為了使教會完成主耶穌所託給祂的天國使命，藉著真理與經歷，神重新恢復祂的教會。

一、身體

神用祂的僕人史百克(T.A.SPARKS)弟兄恢復「教會是基督的身體」的亮光。教會不是一個組織，也不是一個集會，她乃是基督的身體；基督是頭，祂只有這一個身體，我們衆人都是祂身上的肢體，你有基督的生命，我也有基督的生命，我們就一同有分於這個身體。我的肉身是霍士達的身體，當我想作一件事時，當然要將我的身體帶去；若我的身體去作一件事，雖然不是每一部份都要使用，但

在這個身體內，肢體彼此分享主耶穌的生命；我分享你的生命，你分享我的生命，這是很大的享受。當你去聚會時，尚在途中，你可能還說：「又要去聚會」，但當你一進到聚會裡，你裡面的生命與神是有交通的，對衆人生命裡的運行是有反應的，立刻，你裡面的生命就被磁鐵吸住一樣，進入別人的禱告、讚美、敬拜。當主在你裡面運行時，那恩典也屬於我；祂在我裡面運行時，那恩典也屬於你，這是一個身體。每次來聚會，不是來看別人的後腦，乃是來一同分享主的生命；你笑，我也笑；你哭，我也哭；這是生命的故事。

當馬利亞從聖靈懷孕後，她大概以為在整個拿撒勒城都沒有人能瞭解她；於是起身去看望以利沙伯。她一進門向以利沙伯問安，以利沙伯就说：「我主的母到我這裡來了！」（路一40）。她怎麼會知道馬利亞是主的母親呢？她說：「因為你問安的聲音，一入耳，我腹裡的胎，就歡喜跳動」（路一41）；她因此而高聲預言。這時馬利亞也受了聖靈的激動，而大大地頌讚主。她們裡面的生命是出於同一位神，就互相反應、激勵，而彼此得了安慰。今天我們在基督身體裡的分享也是這個原則。

二、聖靈

一個身體沒有了靈乃是死的骨架。身體需要靈才能活著，若失去了靈，就要毀壞。神的靈在教會中運行，這裡才有一個活的身體；但是，聖靈是很容易失去的，一旦失去了靈，教會只剩下一個空的結構；人很容易失去他的生命氣息，但他留下的骨架卻不那麼易於化解而歸無有，教會的組織也是這樣。在教會歷史上，有好些教會當初確實是聖靈的工作，但後來失去了神的同在，只留下堅固的架構，裡面沒有生命的運行，可是人仍舊用自己的力量來維持，他們也可以維持到相當長的時間。通常需要一個世紀之久，才能使這類空洞但堅固的教會架構解體。

在英國就有不少這樣的情形，許多又堅固、又華美的教堂建築物，只是虛有其表，裡面所支撐的是教會牢固的制度而已。任何一個有基督生命的人，都會覺得被其中的骨架壓碎；所以，有一位弟兄深深地感嘆：「神唯一能得着這個教會的方法，就是把它炸掉。」他所指的不是外面的爆炸，乃是指聖靈的炸力。

在一九五〇到六〇年代之間，有許多關於聖靈的書籍問世，它們講論到聖靈的各方面：祂的身位，祂的特性，祂的工作。這些情形說出，在身體的亮光被恢復後，神要教會看重聖靈；藉著祂的衆僕人，神要聖徒認識聖靈。

只有當聖靈運行在教會裡面時，這裡才會有一個活的身體；否則，只是一些肢體勉強聚合在一起。我們不能自

己努力與弟兄合一，這樣的努力不能維持得長久。這位弟兄很好，我喜歡他，所以我們應當可以相處得很和諧；但是不久我可能就會發現他的短處而彼此失和。人與人在自己生命裡，絕不可能長期合一，結果一定是彼此磨擦而消耗生命。

基督的身體需要聖靈才能活潑起來，肢體之間需要聖靈才能進入合一的實際。

三、敬拜

若在聚會中有神的靈運行，祂會引領我們渴慕敬拜神，因為父要人用心靈和誠實敬拜祂。聖靈將所受於耶穌的一切事顯明在我們的靈裡，祂在我們裡面榮耀主耶穌。當聖靈在聚會中榮耀主耶穌時，我們的靈被帶入聖靈的流裡，與祂一同來榮耀主耶穌。

當聖靈被教會認識而且接受時，祂在教會中才得著該有的地位。接著神恢復的是敬拜，在一九六〇到七〇年代間，有許多新的敬拜方式被採用。

在英國還有些傳統的教會，他們仍然堅持敬拜必須安靜肅穆，不可隨便活動；若是有人與他們交談，他們立刻不悅，認為被人打斷了他們的敬拜，因為他們的敬拜是越安靜越好。

但是，當聖靈在聚會中，可以自由運行時，祂不但感

動人的靈，祂也接觸到人的身體，使敬拜的人用詩歌頌詞，口唱心和的讚美主，並且他們也可以舉手歌頌向神歡呼，當聖靈釋放我們的敬拜時，我們就不至於害怕用我們的全人全身來敬拜祂。敬拜神就是愛神，這是我們永遠不會疲倦的事；敬拜神又是一件極美麗的事，令我們歡喜著來敬拜。

身體需要聖靈才能活，聖靈的運行帶來衆肢體活潑而歡樂的敬拜，把榮耀尊崇歸給主耶穌。

四、恩賜

當教會有真實的敬拜時，我們開始看見恩賜在聚會中顯明出來，詩篇第九十五篇：「來啊，我們要向耶和華歌唱，向拯救我們的磐石歡呼；我們要來感謝祂，用詩歌向祂歡呼，因耶和華為大神，為大王，超乎萬神之上，地的深處在祂手中，山的高峰也屬祂。海洋屬祂，是祂造的，旱地也是祂手造的。來啊，我們要屈身敬拜，在造我們的耶和華面前跪下。因為祂是我們的神，我們是祂草場的羊，是他手下的民。惟願你們今天聽祂的話（聲音）。你們記得主耶穌說：『我的羊認得我的聲音』。我們是祂草場的羊，是祂手下的民，我們在靈與真實的敬拜中，就會聽見祂的聲音，祂在聚會中將賜下智慧的言語、知識的言語、啓示的話語。我們相聚時，若願意多用時間在祂面前等候，就可以將這些聖靈所賜的恩言發表出來。」

不久以前，我在倫敦北面參加一個聚會，會中我覺得主要我為那幾位站起來的弟兄姊妹禱告，聖靈也給我知識的話語，為他們一位一位的禱告。當我為某一位姊妹禱告時，覺得主要使用她向年老的人傳福音，所以就按著聖靈的感動禱告了。會後她告訴我她的職業與老年人有許多接觸，她也常藉著工作的機會向這些老年人傳講耶穌。但是不久以前，因為攜扶一位老人而扭傷了腰，於是她的上司要將她調換到另一個單位去服務。她非常喜歡和這些老人在一起，不願意離開。她問我為何禱告時特別提到要她向老年人傳福音。我想主在那天晚上要對她說話，告訴她可以不必再受腰痛的苦了。於是我就為她禱告，而神的能力臨到她身上，她就倒下去。我的不信在心裡說：「這一倒不是讓她的腰痛更加重了嗎？」等她被扶起來後，起初說不出話來；我想大概她的腰痛劇烈到使她不能發聲。感謝主，她身上所有的痛完全消失了，而她是因為充滿了喜樂不能成言。這是聖靈常在敬拜的會中，將祂的恩賜賜下來的一個例子。

當我們敬拜時，聖靈常會向你說話，有時這些話是為你的，有時這些話是為了解別人的。我們若寶貴基督的身體，就常和衆弟兄姊妹聚在主面前，聖靈在會中運行時，領我們都全心敬拜主；聖靈將恩典的話語賜下，顯明祂賜給教會各種的恩賜（禮物）。

五、服事

當活的敬拜在教會中被恢復以後，在英國有許多教會開始有負擔要服事世人。在一般的教會裡，題到服事，多半是指信徒之間彼此的服事。但是有的教會覺得基督徒應當關懷在我們四圍的人，藉著服事他們而將主耶穌帶到他們的生活裡面。

在倫敦，我們有時露天佈道，常常為街上的行人禱告，我們問他們有甚麼難處嗎？生活緊張嗎？心情懼怕嗎？或者身體上有甚麼需要嗎？然後我們就為他們禱告。有一次我們在一間酒吧外面聚會，從裡面出來一位坐輪椅的人聽我們唱詩。我們告訴他主耶穌是救主，又為他禱告；他流著淚接受主耶穌進入他心中。過了一週，我們又去看他，更多把主耶穌傳給他，並且為他的健康禱告；禱告後，他站起來把輪椅摺拿著，從此以後他就自己行走了。這是神用祂給我們的恩賜施恩給世人。這樣的事雖然不是每天都發生，但多少總該發生在我們中間。

在倫敦東南區，黑社會份子厲害地破壞了當地的治安，他們搶劫，若遭人報警，他們索性把商店完全砸毀，因此大多商店都關閉不再營業了。我們基督徒在那裡開了一家洗衣店，在洗衣店旁邊開一間咖啡室。當單身的女士或母親們獨自來洗衣時，她們一面喝咖啡，一面等衣服；我

，教會在地上應該改變這種情形，使神的旨意能行在地上，把天帶到地上來。地上已經充滿了地獄的光景，魔鬼與罪惡到處猖狂，我對這種情形厭惡極了。教會不是一個俱樂部或一群人，等著被提而已。主耶穌留我們在地上，乃是要我們成為祂的身體，將祂的旨意從天上帶到地上來，這是祂賜給我們的奇妙權柄。

距離我們工作中心不遠的地區，有一度出現了一連串的恐怖事件。一個謀殺犯專以老年人為對象，不但勒死人而且還包含性犯罪在內。這件事使整個地區籠罩在恐怖的氣氛之下。我們所看望的一個福音朋友的父親也不幸遭害。那時只有我們少數帶領的人知道這件特別的謀殺案，我們決定為這個不法的人禱告。在我們的大聚會中，弟兄姊妹也為此有一般性的禱告，當一千多人都在尋求主的心意時，各種感覺都有。最後，我們在主面前宣告我們要祂天上的旨意行在地上。所以，我禱告主，第一：不要再勒死人的事件繼續發生；第二：讓警察能儘快將這個殺人犯逮捕；第三：求主使與此案有關的基督徒警察儆醒。結果，我們沒有再聽見謀殺案件發生，而且卅六小時之後，兇手也落網了。九個月之後，我在一個聚會中向許多人講到這件事情；會後有一位弟兄來告訴我，他的父親是個基督徒警察，在絕無可能的情形下，得著一個線索幫助他尋到那個謀殺犯，將之逮捕。

們就和牠們談主耶穌。這是我們給世人的一種服事。主耶穌是受苦的僕人，教會也應當有受苦的服事。

六、國度

接下來的重點就是國度，雖然主耶穌的信息是神的國，但教會歷史上卻很少人注意這個題目，直到近代，才有關於國度的書出現。在一般的基督徒中間，問及他們的信仰，他們知道主耶穌的血，也懂得蒙救贖，因信稱義、恩典、信心等，但是講到國度，他們就不清楚了。雖然有人禱告，但是對於這個國度的本身，卻沒有把握。

主曾說，天國的福音要傳遍全地，然後末期才來到。假若我們不知道甚麼是國度，如何能將天國的福音傳到地極？那麼末期如何能來到？有的基督徒認為主耶穌傳講國度，但保羅只傳講耶穌。事實上，主耶穌在地上時，祂傳國度，也傳自己：「我就是道路、真理、生命，若不藉著我，沒有人能到父那裡去。」「你們要負我的轭，學我的樣式」……。保羅傳講基督，但使徒行傳廿八章說他在羅馬自己所租的房子裡，傳講神的國。教會必須更多認識甚麼是國度。

主耶穌教導門徒的禱告說到：「願你的旨意行在地上，如同行在天上。」神的國度就是將神的旨意行在地上，如同行在天上一樣。如今在地上有太多的事不按屬天的法則

教會常常注意傾聽主的聲音，負起我們的責任，在國度的權柄裡禱告，與主同工，教會所能作的實在是無可限量。這樣的工作並不容易，但是每一次我們將神的旨意帶到我們腳掌所踏的那一小塊「地」上，神的國度就逐漸在地上展開。

教會如今面朝著主耶穌第二次的降臨，神正在將她帶回到她該有的地位、目標、認識上，讓教會不但得著天國——天國是他們的，並且能將國度的權柄運用在地上。

七、先知

馬太福音第五章第三節說到虛心的人有福了，因為天國是他們的。然後第十節說，為義受逼迫的人有福了，因為天國是他們的。天國的實際就在這兩節聖經中間。在主耶穌的時代，猶太人的教授法是先說出要點，然後從最後一點開始闡明。所以，從第十節到第二十節論到第八福：為義受逼迫的人有福了。第廿一節到第廿六節說明第七福：使人和睦的人有福了。依此類推，直到第七章第廿四至廿七節。在這一段話裡，主耶穌說「天國是你們的」，祂並未說「將會是你們的」，主已經將天國賜給祂的教會。我們是天國的子民，應當在世上去將主的旨意行在地上。神在近代恢復祂的教會，使她能將神的旨意通行在地上。天國要在地上被人看見，必

須經過教會，這是祂的身體。祂的身體若攔阻祂的旨意，神就不能作甚麼。

主耶穌說：『人若因我辱罵你們...應當歡喜快樂，因為你們在天上的賞賜是大的』（太五11、12）。接着祂說：『在你們以前的先知，人也是這樣逼迫他們』。在我們之前，是舊約的先知為神的國家受逼迫，教會是新約裡的先知，將神的旨意帶來地上，教會在這一方面的職事應當得著恢復。藉著教會先知性的服事，天國就開始在地上散佈開來；而先知必定會受逼迫的，不要覺得愁苦受欺，反要歡喜快樂，因為在天上的賞賜是大的！

約珥書裡曾應許說：『我要將我的靈澆灌凡有血氣的，你們的兒女要說豫言，你們的老年人要作異夢...』（珥二28）。這個應許已經在五旬節那天應驗了。保羅也說：『我願意你們作先知...』（林前十四5），教會藉著先知性的服事，將天國帶到全地每一個角落。正如馬太福音第十三章裡的天國比喻，主耶穌說天國好像一個網，撒在海裡，聚攏各樣水族；當世界的末了，主要將網拉起來，將其中不好的魚揀出來丟棄了。這就是說，世界各地的教會，都住他們所在之地，將天國的權柄彰顯出來，網住好的魚，也網住壞的魚；無論神的兒女或世上的惡人，都接觸到天國的權能。直到主再來的時候，祂要將凡接觸過天國權能的人分別出來，有的有份於國度，有的被神丟棄；

那時，天國就像一片氈子一樣，完全罩滿全地，地上就成為我主基督的國了。

有一次我在一個大聚會講完道後，為了一些需要的人禱告，到末了，覺得有些疲倦，但還有一個年輕人來要求禱告。說他裡面有一個淫蕩的靈，常令他不得釋放。我心裡非常同情年輕人這一方面的痛苦，就為他按手禱告。立刻，他整個人彈出來撞到講台前面的椅子；這時他的身體忽然扭曲起來，口中發出聲音，看起來就像一隻吼叫的動物，看見這種情形，我的靈裡非常激憤：魔鬼有甚麼權利在一個人的身上作這樣的事，使人變得像禽獸那樣。因此，我就奉主耶穌的名斥責它。然後這個年輕人在地上打了一兩個滾，站起來時似乎很輕鬆，他就很歡喜地走了。三個月後，他到倫敦來，告訴我們這次的經歷讓他得著大釋放。

我們遇見今世許多的敗壞，有時它們像大山一樣，出現在我們面前。我們若接受環境，它就永遠擋在路中；但我們要運用天國的權能，用網將它網住，用能力吩咐它挪去。若是出於那惡者的工作，天國的權柄要將它完全暴露出來，而讓它受這權能的制伏。

教會就像打魚的人一樣，要在各種情況下，在每一個我們所在的地方，憑著信心撒網，為了要預備主的再來。

本文經基督徒之家允准轉載，特此致謝。